

中共南雄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南雄市纪委 2020 年度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通知要求，我委认真开展 2020 年度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 2020 年度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项目预算资金支付等执行情况，形成了 2020 年度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0 年度我委共收到地方财政安排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支付资金 80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2020 年度我委共收到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 80 万元。
 2. 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委及时研究布置，积极贯彻落实上级纪委关于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推进监督全覆盖和纪检监察内网终端应用管理工作。
 3. 通过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资金的收支管理，一是强化终端建设，按照要求机关各室配备一台纪检监察内网终端；二是建设全市监察对象数据库管理系统，完成对全市 1.1 万党员和监察对
-

象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实现信息档案化管理，增强对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的监督全覆盖。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委收到 2020 年度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预算指标后，及时对接市财政局将该项目资金预算指标落实到位。目前为止，本委收到的 2020 年度纪检监察规范化经费资金 80 万元实际已使用，用于纪检监察规范化建设工作。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资金支出率 100%；新采购内网终端数量 7 个；监察对象信息库涵盖人数 11000 人。

（2）成本指标：严格按同级公务员规定保障巡察人员下乡补助，基本达到。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质量指标：增强对公权力公职人员的监督，扎实推进监督全覆盖，基本达到。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为 80%，基本达到。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绩效目标自评表

